

服务器租用协议（国外版）

甲方：

（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箱：_____

乙方：深圳市原创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中国广东深圳市福田国际电子商务产业园科技楼 0305 室（即原上梅林多丽科技园）

电话：0086-755-88850505

传真：0086-755-83023543

一、概述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美国相关法律的规定，本着真诚合作，互惠互利的原则

经过友好协商，就乙方向甲方提供主机租用服务达成以下协议：

二、乙方提供的服务项目

乙方向甲方提供专用机房、服务器设备、标准电源、网络端口及 IP 地址等网络资源，供甲方通过 INTERNET 进行使用。

三、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在签订合同之日起 3 天内应按标准资费缴清一切所需费用。

2、甲方在申请主机租用业务时，需向乙方提供其营业执照副本、甲方经办人身份证，由乙方审核后，对上述有效证明以复印件方式备案。

3、甲方有权独立控制服务器。

4、甲方的信息经营必须遵守当地国家的有关法律、法令、法规，不得做任何违法经营活动(包括但不限于散布电子邮件广告 (SPAM)、黑客行为侵权行为、进行违反国家规定的政治或宗教宣传发布涉及国家机密和安全的消息、发布危害社会秩序和治安、社会公共道德和侵害他人合法权益的消息等)。否则，乙方在通知甲方后，有权要求甲方就不适当内容进行删除或修改。

5、甲方对其经营的信息而引起的政治责任，法律责任和经济纠纷负全部责任。

6、甲方利用服务器进行以 WWW 为主的信息服务。同时可以配置和使用 Email、FTP、Telnet 等 Internet 功能和数据库。可以自行安装任何所需要的合法的软件。若甲方利用服务器进行以非 WWW 为主的服务，甲方应事先向乙方说明，并由双方签署相关协议。

7、如果甲方利用本合同服务进行的经营、活动需要获得国家有关部门的认可批准的，甲方应获得该有关的认可或批准。但乙方没有义务审查乙方是否具有该认可或批准，出现问题也由甲方自行解决或者承担相关责任，与乙方无关。

8、甲方由于使用其自行提供的服务器，所引起的任何经济、政治、法律等责任负完全责任。甲方同意，如发生上述事件，与乙方没有任何关系，乙方也不应对此或对第三方承担任何责任

或者义务。

9、甲方对自己存放在服务器上的数据的完整性和保密性负责。

10、甲方应向乙方提交甲方执行本合同的联系人和所有管理甲方网络、设备和服务器的人员名单和联系方式，并在上述信息发生变化时及时通知乙方。甲方在乙方需要时应提供必要的协助，因甲方以上人员（包括已经离开甲方的甲方原雇员）的蓄意破坏行为或者不正当操作而产生的后果均由甲方承担。

13、甲方认可乙方的服务中心（<http://service.abcde.com.cn>），并对服务中心提交的问题及对话负责，同时会及时更新会员的联系方式，以便乙方有需要时联系甲方。对于甲方的联系方式有误致使乙方无法联系甲方所造成的后果负责。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签订合同与缴纳费用后，乙方应为甲方提供机房空间，包括电力设施(含 UPS)、空调环境、机柜、网路等设施。

2、乙方为甲方提供机房物理环境以 100 兆共享带宽与 internet 连接，并保证主机与外部连接的安全性、稳定性、及时性，使乙方可以通过 Ftp、Pcanywhere、终端对服务器进行管理，或者乙方在甲方授权后的情况下，协助甲方对服务器进行一定的管理和硬件的添置。

3、对服务器的进行日常维护和监控，以保证甲方信息服务器的正常运行。除非双方另有书面约定，乙方承认甲方自己存放或使用在服务器上的任何资料、软件、数据等的知识产权均与乙方无关，乙方无权复制、传播、转让、许可或提供他人使用这些资源，否则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4、租用：乙方代甲方安装配置好操作系统后，将服务器交付甲方使用；托管：在收到服务器并确认到款后三个工作日内交付甲方使用。交付后控制权归甲方所有，此后甲方自行安装软件或进行系统配置如导致系统无法使用，需要乙方进行恢复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相应的服务费用：

远程控制可以解决的问题每次 100 元

需要到机房解决的问题每次 500 元

5、乙方保证甲方网络系统 99.9%(百分之九十九点九)的连通性。

注：以下原因所导致的甲方网络系统不连通除外

- 1) 乙方经甲方同意进行网络维护所引起的；
- 2) 任何的甲方电路或设备所引起的；
- 3) 甲方的应用程序或安装活动所引起的；
- 4) 甲方疏忽或由甲方授权的操作所引起的；
- 5) 因不可抗力原因所引起的，包括天灾人祸、电信互通。
- 6) 双方合同中定义的计划内系统定期维护工作所引起的；
- 7) 乙方需对网络紧急维护提前48小时事先通知甲方并得到甲方同意的情况所引起的；
- 8) 甲方对信息安全、网络安全造成危害所引起的

6、乙方承认甲方在网络时代会员中心资料的真实性，有需要时应保证及时联系甲方，对于未及时按照会员中心方式联系甲方所造成的后果及承担相应责任；同时应对服务中心（<http://service.abcde.com.cn>）的对话负责。

四、服务项目及费用

1、机房及环境：

位置：美国 欧洲 加拿大

环境：100M 共享带宽，每星期 7 日,全日 24 小时的 NOC 监控和重新开机；

2、服务器配置：

处理器：

内 存：

硬 盘：

流 量：

IP 地址：乙方免费提供给甲方___个 IP 地址。

3、代装软件：（甲方承认，乙方所代装的任何软件版权均由甲方负责，与乙方无关）

操作系统：

其它软件：

4、费用：甲方在签定合同后三天内向乙方一次性支付___个月租用的费用：_____元人民币，押金_____元人民币，合同期内每次应付___个月租用的费用：_____元人民币。待上完机后 24 小时内即可获得服务器管理控制权。

五、合同期限

1、服务期：自 200__年___月___日始，至 200__年___月___日为续签协议的协商期，总计 12 个月。在合同期限到达时，如果双方无异议，并且甲方在本合同结束期七日前按时付款续约，则本合同自动延续一年。如果必要，到时亦可对本合同进行修改，或另签新合同。

2、如果在合同期间或期满之后甲方需要乙方的其它服务，双方另签合同。

六、合同中止及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责任

1、如果甲乙双方无异议并且甲方在本合同结束期七日前按时付款续约，则本合同自动延续一年，如果甲方没有按时支付续约款项，则在甲方前一次付款款项的有效期结束后，本合同即告终止。乙方届时将关闭甲方的使用账号。

2、如果甲方违约，乙方有权关闭甲方的使用帐号，由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

3、乙方在进行维护时有时需要短时间中断服务，或因 Internet 上的通路的偶然阻塞造成乙方虚拟主机访问速度下降，甲方认同这是属于正常情况，不属于乙方违约。但乙方必须提前一天通知甲方。

4、以后每个月请在下个月服务开始之前提前至少 7 天支付下个月的月租费，未提前 7 天续费的主机将被暂停，暂停后如欲续费再开通，须交纳 300 元服务费；

5、按时提前通知我们取消服务的用户需提前做数据备份和转移工作，服务器将在服务到期时关闭；押金将按照实际使用天数折算后足额返还客户；凡关闭了的服务器，硬盘将会立即格式化，并重新出租给其它用户；关闭了的服务，将无法恢复其数据。

6、对于散布电子邮件广告的服务器，机房将会关闭服务器，并且费用不退；如果 IP 被中国及其它地区封锁的，将需要重新购买 IP。

2、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不得无故破坏或干扰为甲方提供的服务。乙方保证甲方租用主机的正常运行，供电稳定可靠，与 Internet 连接的正常，如确实必须暂时停机或与 Internet 断开连接，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

2、如果乙方违约，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限定时间内为甲方的退出或转移服务，并退回相应费用。

3、本合同到期后，如果甲方没有按时支付续约款项，则双方认同本合同执行终止，乙方届时将关闭服务器。

4、由于一方不履行协议约定的义务，或严重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义务，造成本合同无法履行

或履行不必要时，视作违约方片面终止本合同，守约方除有权向违约方索赔外，并有权终止本合同。

七、责任限制

1、乙方在进行服务器配置、维护时需要短时间中断服务，或者由于 Internet 上通路的阻塞造成甲方服务器访问速度下降，甲方均认同是正常情况，不属于乙方违约。鉴于计算机及互联网的特殊性，因黑客、病毒、硬件、国际线路及电信部门技术调整等引起的事件，甲方亦认同不属于乙方违约。由于电信运营商的原因造成的故障，将由乙方负责与运营商交涉，并及时排除故障。

2、在履行本合同时，乙方对因第三方的过错或者延误而给甲方或者其它第三方造成的损失不负责任。

3、乙方对通过甲方间接接受乙方服务的第三方的损失不负责任；乙方的最大赔偿责任为甲方在合同期内所支付给乙方费用的两倍。

八、不可抗力

1、任何一方遇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或不能克服的客观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洪水、火灾、爆炸、雷电、地震和风暴等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动乱、政府管制、国家政策的突然变动和罢工等以及鉴于计算机及互联网的特殊性，因黑客、病毒、硬件、国际线路及电信部门技术调整等引起的事件。)而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合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应自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日起五日内，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于事件发生之日起二十日内，尽量向另一方提交导致其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或迟延履行的证明。

2、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应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减少损失，并在事件消除后协商恢复本合同的履行，除非此等履行已不可能或者不必要。

九、保密义务

任何一方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以任何方式获知的另一方商业秘密或其它技术及经营信息均负有保密义务，并有义务尽快通知对方，并协助对方采取适当的补救措施，不得向任何其它第三方透露或泄露，但中国现行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经另一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十、适用法律

本协议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管辖。

本合约签定地：中国. 深圳

十一、附则

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或以附件的形式对本协议中的有关问题做补充、说明、解释。本协议的补充协议和附件为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深圳市原创科技有限公司
电话：	电话：
代表：	代表：
日期：	日期：

(加盖公章)

(加盖公章)